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光大证券作为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工作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其他	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根据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和2023年8月10日披露的《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，截止2023年8月7日，公司控股股东河南侨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累计质押36,043,70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7.98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0.56%；控股股东已质押所持有的90%以上的公司股份，若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

二、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

公司控股股东河南侨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2023年1月19日和2023年8月7日将22,385,517股和13,658,188股股份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，用于融资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

形。

控股股东已质押所持有的 80%以上的公司股份。此次所质押股份用于为控股股东融资，若在质股份被行权，可能存在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。

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，加强与实际控制人的沟通，跟踪了解股权质押情况，定期查询股权质押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及时履行股权质押的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就股权质押比例较高的风险披露提示性公告。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及股权质押情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关注上述风险事项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。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8 月 30 日